

【專題】114 年有機栽培面積達 2.19 萬公頃(+7.7%)，續創新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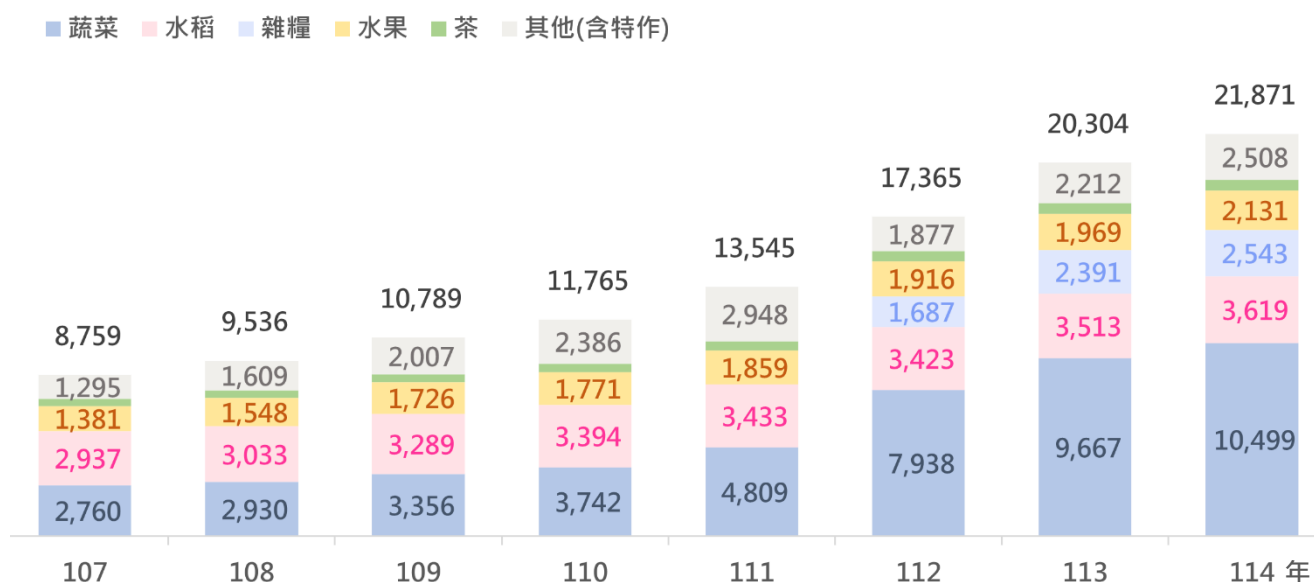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**有機栽培面積與農戶數**：自 107 年「有機農業促進法」施行，本部持續推動各項有機耕作輔導措施，114 年我國有機栽培面積為 21,871 公頃，較上(113)年增加 1,567 公頃(+7.7%)，並較 107 年增加 13,112 公頃(+1.5 倍)。114 年全臺有機農戶數由 107 年的 3,556 戶成長至 6,403 戶(+80.1%)，顯示近年有機農業栽培面積及農戶數均呈穩定成長趨勢。(圖 1)

圖 1 近年有機栽培農戶數及面積



- 二、**有機作物**：114 年有機蔬菜種植 10,499 公頃，較 113 年增加 832 公頃(+8.6%)，占總栽培面積 48.0%最多；其次為水稻 3,619 公頃，較 113 年增加 106 公頃(+3.0%)，占 16.5%；雜糧 2,543 公頃，較 113 年增加 152 公頃(+6.3%)，占 11.6%再次之。近年有機栽培面積增幅主要來自蔬菜，與 107 年相較增 7,739 公頃(+2.8 倍)。(圖 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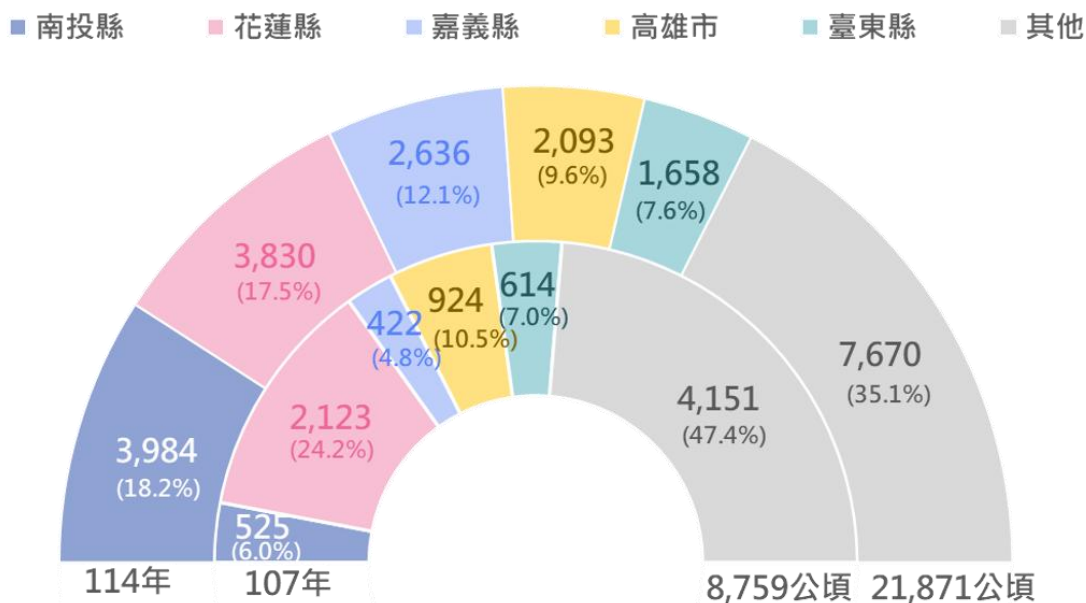
圖 2 近年有機栽培面積-按作物分



註：雜糧自 112 年起自其他分類中獨立出來。

三、有機栽培面積按縣市分：114 年有機栽培面積以南投縣 3,984 公頃(占 18.2%)居冠，花蓮縣 3,830 公頃(占 17.5%)次之，嘉義縣 2,636 公頃(占 12.1%)再次之，高雄市 2,093 公頃及臺東縣 1,658 公頃，分別占 9.6%及 7.6%，累計前五大縣市合計 14,201 公頃，占全臺有機栽培面積 64.9%；若與 107 年相比，以南投縣增 3,459 公頃最大，嘉義縣增 2,214 公頃次之，花蓮縣亦增 1,707 公頃。(圖 3)

圖 3 114 年有機栽培面積-按縣市別分



四、有機栽培作物按縣市分：114 年有機栽培面積最大之蔬菜，主要位於南投縣 3,351 公頃、嘉義縣 2,186 公頃及高雄市 1,050 公頃，三縣市合計占蔬菜有機栽培面積 62.7%；水稻為有機栽培面積第二大之作物，主要為位於花蓮縣 1,287 公頃、臺東縣 492 公頃及雲林縣 474 公頃，三縣市合計占水稻有機栽培面積 62.3%。(圖 4)

圖 4 114 年有機栽培面積-作物交叉縣市別

